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

承辦人：鄭景亘
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251000分機2672)

電子信箱：

elvin8246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0627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110D039962_110D2016750.odt)

主旨：函轉本府衛生局請各校配合於官方網頁、跑馬燈登載心理衛生相關宣導文字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衛生局110年4月15日衛心字第110000853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110年度跑馬燈文字檔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